

積欠工資墊償基金
對特種基金、民間團體及個人補（捐）助經費彙總表
中華民國115年度截至第2季止(1月至6月)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補（捐）助機關	受補（捐）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市別	受補（捐）助對象	補（捐）助事項或用途 （補、捐助計畫名稱）	核准日期	補（捐）助金額 （含累積金額）	備註
		一、對民間團體之補(捐)助	小計			
勞動部勞工保險局	臺北市	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工會	辦理115年度勞工教育研習	115年6月4日	444	